



Handbook of Personal Evangelism

Dr. A.Ray Stanford

目 錄

序	1
譯者序	3
簡介	5
第一部分：救恩	11
1 福音的信息：神的救恩大計	13
2 永生的確據	29
3 管教與獎賞	35
4 福音的使者	49
5 打開話題及總結	63
第二部分：救恩難題解答	79
6 悔改	81
7 主權救恩	89
8 沒有行爲的信心	99
9 洗禮	107
10 進化論	117
第三部分：其他宗教	131
11 無神論者及不可知論者	133
12 猶太人	145
13 羅馬天主教	163
14 二十世紀復原派	175
15 耶和華見證人會	185
16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	201
17 基督教科學會及基督教統一派	209
18 摩門教	217
第四部分：神學難題解答	221
19 兩種本性	223
20 神的預定	229
21 錦囊妙計	233
22 其他參考書籍	241
23 例證	247

序

本書旨在傳授一個有效的傳福音方式，幫助您用充滿愛心的、實際可行的、清楚有效的方式領人歸主。

本書同時會針對一些信仰難題提出解答，例如有關異端邪說、其他宗教、不可知論、無神論等，並提供分辨真偽的訣竅。本書也會提供創造論的科學證明，同時證明進化論理論只是一場鬧劇。

本書還會幫助您安慰信徒、提供信仰確據的方法，使信徒確知自己的救恩乃是永恆的，他們絕對不會自神的手中失落。謹以本書獻給所有愛人靈魂、不願他們進入地獄的人！！

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
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15)

《個人佈道要訣》是史丹福教授 (Dr. A. Ray Stanford) 多年研究及積極領人歸主的心血結晶。史教授為青年基督徒農場 (Christian Youth Ranches)、樹林社區教會 (Grove Community Church)、佛羅里達聖經教會 (Florida Bible Church)、佛羅里達聖經學院 (Florida Bible College) 之創始人。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他曾任美國空軍飛行員，兩次獲得空中十字會及飛行榮譽獎章。

本書的寫作承蒙史崔布女士 (Mrs. Carol Streib) 及施摩醫生 (Dr. Richard Seymour) 鼎力協助，謹此致

2 個人佈道要訣

謝！也多謝派特森女士（Mrs. Ann Patterson）及米歇爾女士（Mrs. Connie Mitchell）在校稿方面的辛勞及貢獻！

譯者序

譯者出生於台灣。一九八〇年重生於美國就讀德州丹頓鎮北德州州立大學研究所之時，後奉獻讀神學，於一九八八年畢業後即赴香港宣教至今。譯者經歷所及，發現許多在美國、中國、香港的教會信徒，甚至領袖，都感到福音的寶貴及大使命的重要，卻苦於有口難言，往往不知如何精簡地將福音傳達出來，更往往在遇到慕道者所提出來有關信仰、科學、或異端的問題之時，啞口無言，不知所措。

譯者有機會接觸此書時，首先是被作者對傳福音的熱誠及委身所吸引。在翻讀之後，更發現本書集作者幾十年事奉經驗於大成，好像他的幾十年引人歸主，為主奔走的工夫，就是爲了要將其精華結晶於此書一般。譯者深受感動，更願意將之翻譯出來，以供有心傳福音的信徒或領袖一書在手，劈荆斬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林後一〇5）願基督的名得到榮耀。阿們！

本書的特點在於書如其名，正是一本福音的寶鑑，有關福音的信息爲何？傳福音的人應當是甚麼樣的人？傳福音時常遇到的一些難題應當如何回答？在在都有精簡的答案，深入淺出。一書在手，能使有心傳福音者如虎添翼。

作者一語中的地指出許多有傳福音負擔的人也很容易受到撒但的迷惑，指出撒但並非以魔頭形像出現，而通常會帶著甜美的聲音向人低語：「這個人是一個很高尚、很

4 個人佈道要訣

有學識、很現代化的人。若你和他談聖經、罪、耶穌的寶血、信靠等等，他會認為你是一個大傻瓜。」「最好的方法，是用一些高層次的談話，讓他覺得你受過高深教育，能夠和他平起平座。稱讚他說他為人高尚，心胸寬廣。不要談到基督的寶血，因為這會使他不悅。你應該和他討論神的愛，討論現代人的先進及現代社會的成就，如此你才能夠逐漸將他的思想轉化，漸漸便能夠和他討論宗教及對神的信仰了。」

許多人都被撒但這一招所迷惑，但我們應當儆醒，不要中了撒但的詭計，不要受他的迷惑！我們應當用現代人能夠理解的方式，來傳講最單純、最簡明的福音信息。

本書最大的特點，便是用適中的篇幅，用現代人能夠理解的方式，來傳講最單純、最簡明的福音信息。但願讀者熟記本書中所引用有關福音經文，靠著聖靈的大能，操練本書所載的戰略，兵來將擋，水來土掩，向空中的掌權者宣戰，奪回被擄在黑暗國度中的生靈。

「因為我們雖然在血氣中行事，卻不憑着血氣爭戰。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林後一〇3-5）

「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六11-12）

楊長慧

一九九五年於台北

簡介

今世當前最緊急的需要：靈魂救亡的大使命！

見證應簡明易懂

本書旨在指引基督徒作主的見證人，幫助信徒簡單明瞭地傳福音，使未信者能聽得明白。若想要簡單明瞭地傳講福音，必須先經過深思熟慮的思考及實踐，才能深入而淺出地講明福音的信息。

醫生診治之時，通常不會用醫學術語向病人解釋病情。若醫生大談其醫學術語，他所說的是事實，但大部份病人卻會如丈八金鋼，摸不著頭腦，無法明白其意。哥林多後書三章12節說：「我們既有這樣的盼望，就大膽講說（或作就大膽明白地說）」。哥林多前書十四章8—9節說「若吹無定的號聲，誰能豫備打仗呢？你們也是如此，舌頭若不說容易明白的話，怎能知道所說的是甚麼呢？這就是向空說話了。」

溝通必須藉著話語，而話語必須簡明易懂，才能達到溝通的目的。基督簡單明瞭地說：「你餵養我的羊。」而非「你餵養我的反芻動物偶蹄類綿羊。」

當我們準備向人見證主的時候，一定要時時自問，未信者能聽得懂我們所說的話語嗎？一般人對聖經的話語甚少認識。我們所慣用的宗教用語，對我們而言十分寶貴易明，但對未信者卻全無意義。若我們滿口宗教慣用語，非但對未信者十分不公平，同時也失去了我們見證的作用。

許多人曾經說過，在他們未信以前，當他們去教會參

6 個人佈道要訣

加聚會時，往往聽到傳道人開口閉口就是「重生」、「救贖」、「稱義」、「挽回祭」等用詞，但他們無法自其中領會出基督已經在十字架上為他們一切的罪付了代價，他們並不明白福音的信息。

若我們喜歡炫耀我們豐富的宗教性詞藻，卻使人因此聽不明白，無法認識救主耶穌，我們便犯了大罪。有些人認為除非傳道人能說出艱深難明的話，否則便顯得這位傳道人不學無術。他們似乎不明白深入簡出才是真功夫，需要更多的才智、深思熟慮、苦工，才能用淺顯的詞語說出真理。簡明並非頭腦簡單！簡明的信息是更有效的信息。

為何要見證？

1. 人有此需要

神是真實的。天堂是真實的。地獄也是真實的。聖經是神的話語，告訴我們所有不接受基督為救主的人，將會在地獄中，永遠與神隔絕，有意識地受苦（路一六23—26；約三18）。

我們若知道不信者的可怕結局時，便應當動惻隱之心，盡最大的努力向他們解釋神的救恩大計。保羅說：「我們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勸人」（林後五11）。未信者最大的需要，就是需要基督成為他們的救主，我們若真知道自己死夠能夠上天堂，怎有可能隱瞞這世界上最好的消息、不向他們宣講呢？這豈不就如同眼巴巴地看著一棟失火的樓房漸漸陷入烈火之中，卻不設法叫醒在其中沉睡的住戶？袖手旁觀，眼睜睜地看著樓房燒毀，任憑其中住戶陷身火海，卻不盡自己的力量加以援助，這是令人痛心的大罪。

一位女士曾經對我說：「我曾經對失喪的靈魂很有負擔，但我設法不受這種情緒的干擾，現在我已經可以完全

不想這方面的問題了。」她在教會裏的事奉十分忙碌，備受信徒推崇。你認為她會同樣的受到主的推崇嗎？

我相信當我們站在主耶穌基督的面前時，每一位信徒都會恨不得時光倒流，能夠在有生之年多作見證。因為到了面對主的時候，我們便會完全明白，人的靈魂是如何的迫切需要基督作他們的救主啊！現在便是見證的時機。莫待悔之晚矣時，徒然嗟嘆！

2. 神有此吩咐

神給了每位信徒都有傳福音的使命，這是責任，也是命令。「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萬民原文作凡受造的〕」（可一六15）。我們可以選擇遵行神的吩咐，也可以選擇不遵行，但神吩咐我們去作見證的命令，仍然有效。

傳福音作見證是神的吩咐，並非神的帶領。神會帶領那些順服祂的人去到某一處從事福音事工。我們不應當以等待神的帶領為藉口。神在聖經中的吩咐是「去」！我們應當遵守。當交通燈轉綠，指示人「去」的時候，我們便應前行，不能在路口等待。

「我在神面前，並在將來審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穌面前……囑咐你；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提後四1-2）。「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因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林前九16）

若父親吩咐兒子「去做家務」，兒子回答說：「我不想去……我情願看電視……但敬愛的父親，你希望我作甚麼呢？」若這是我的兒子，我會再一次告訴他：「去做家務！」若他仍然不動，我可以向你保證，我有辦法使他像清潔工人一樣，老老實實地做他的家務。

不論我們是否想去作，我們都應當繼續不斷地傳福音見證主。我們正在從事一場靈魂爭奪戰。士兵在戰場上打

8 個人佈道要訣

仗之時，不能夠因為他不想打便束手不幹。神已經揀選我們作祂的士兵。雖然場上已有不少的逃兵，但神希望我們能作忠心職守的前線勇士，全人投入自己當前的任務，向人傳講救恩的好消息。

3. 我們有此殊榮

神可以用天使來傳揚救恩的信息，但祂卻將此殊榮交付給了我們，使我們成為福音的使者。「但神既然驗中了我們，把福音託付我們，我們就照樣講，不是要討人喜歡，乃是要討那察驗我們心的神喜歡。」（帖前二4）「這就是神在基督裏，叫世人與自己和好，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並且將這和好的道理託付了我們。」（林後五19）

神既然愛我到這個地步，為我付清罪債，賜我永生，我當然不應當以福音為恥。「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羅一16）羅馬書十章17節說「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人得救是因為聽見福音的信息，而他們得聽福音的信息，是因為我們不恥於傳揚福音的信息。

沒有一個基督徒能說自己沒有能力作見證，而將責任推給神。因為基督在世最後留下來的話語是：「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着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一8）我們身為基督徒的，已經擁有這能力，但似乎我們有時不太想要使用這能力。

世上沒有那一種喜樂能比得上領人歸主的喜樂。這是神所應許的許多果子之一，要賜給順服祂的信徒的。我們知道自己在行神的旨意之時，當時便可得到心裏的平安，還可以在將來得到神所應許的獎賞（箴一一30「義人所結的果子，就是生命樹。有智慧的必能得人。」但一

二3「智慧人必發光，如同天上的光。那使多人歸義的，必發光如星，直到永永遠遠。」帖前二19「我們的盼望和喜樂，並所誇的冠冕，是甚麼呢？豈不是我們主耶穌來的時候你們在他面前站立得住麼？」）。

* * *

沒有人能夠寫書將願意作見證的心傳給我們。只有神的愛才有可能激勵我們去作見證（林後五14「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得救是自願的，我們必須自願決定接受基督為救主才能得救。事奉也是自願的，我們必須自動自發地擺上生命與時間去拯救靈魂。

本書旨在提供一個具體可行而有效的傳福音方法。

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
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約一五8）